

关于华宝兴业网上直销 QDII 基金 T+3 快速赎回业务适用限额的提示公告

为进一步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，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自 2015 年 5 月 5 日起对网上直销客户开通了 QDII 基金 T+3 快速赎回业务，现对适用限额提示公告如下：

单笔“T+3快速赎回”下限100份（含），单笔“T+3快速赎回”上限50,000份（含）；单个交易日单个投资者“T+3快速赎回”累计上限50,000份（含）；单个交易日单个投资者“T+3快速赎回”笔数累计上限为5笔（含）。

本公司有权根据业务发展需要，相应调整上述笔数、份额限制，并以网站通知或公告的方式通知投资者。

详细业务规则见本公司网站《华宝兴业基金网上直销QDII基金“T+3快速赎回”业务规则》，以该规则及其不时更新为准。

风险提示：

本公司可对所有投资者的“T+3 快速赎回”总额设定限额，如当日“T+3 快速赎回”总额超过本公司设定的限额，本公司有权临时拒绝投资者单笔申请或暂停“T+3 快速赎回”业务，并视情况及时恢复该业务。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，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。

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、网上直销交易协议、相关规则等，了解网上直销交易的固有风险，投资者应慎重选择，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直销交易信息，特别是账号和密码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：

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：<http://www.fsfund.com>

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：400-700-5588 或 021-38924558

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信箱：fsf@fsfund.com

特此公告。

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5 年 5 月 7 日